

可惜不是你，陪我到最后

感谢还是你，停驻在我心

# 可惜 不是你

Unfortunately,  
not you.

YE ZI  
叶紫  
著

（完美纪念版）

《良言写意》作者 木浮生 倾情作序

这是一个关于相爱和相守的故事

他要走便走，我不要成为他的累赘

也不要卑微到尘埃里

这世上有些事情，连爱也无能为力

晋江言情小说 叶紫睽违五年的

不朽经典 温暖悸动

独家番外

附赠精美书签

再度  
来袭





可惜  
Unfortunately,  
not you.  
不是你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可惜不是你 / 叶紫著. —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99-8125-3

I. ①可… II. ①叶…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08546 号

书 名 可惜不是你

---

作 者 叶紫

选题策划 吴小波

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

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字编辑 蓝小瑟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装帧设计 香菜工作室 锦灯笼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mm×1230 mm 1/32

字 数 350千字

印 张 10

版 次 2015年3月第1版, 2015年3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8125-3

定 价 26.80元

---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目录

Contents

- 001 | 序 一个关于相爱和相守的故事
- 002 | 楔子 谁能告诉我，要有多坚强，才敢念念不忘
- 005 | Chapter 1 世界太大还是遇见了你
- 012 | Chapter 2 在有生的瞬间能遇到你，竟花光所有运气
- 022 | Chapter 3 当赤道留住雪花，眼泪融掉细沙，你肯珍惜我吗
- 031 | Chapter 4 爱若难以放进手里，何不将这双手放进心里
- 038 | Chapter 5 想这样的自己好愚蠢，但哪个女人不天真
- 047 | Chapter 6 有生之年狭路相逢，手心忽然长出纠缠的曲线
- 055 | Chapter 7 爱是一万公顷的森林，迷了路的却是我和你
- 062 | Chapter 8 暧昧让人变得贪心，直到等待失去意义
- 074 | Chapter 9 痴情不是罪过，忘情不是洒脱
- 082 | Chapter 10 有的人说不清哪里好，但就是谁都替代不了
- 093 | Chapter 11 这一生都只为你，情愿为你画地为牢
- 108 | Chapter 12 其实我心里明白，永远远得很
- 119 | Chapter 13 爱情总让人渴望，又感到烦恼





Contents  
目 录

- 126 Chapter 14 最美的不是下雨天，是曾与你躲过雨的屋檐
- 137 Chapter 15 爱情它是个难题，让人目眩神迷
- 149 Chapter 16 如果你是那一片海，我就藏在你的心里
- 159 Chapter 17 这世界纷纷扰扰留言，烦恼和快乐各自在堆叠
- 170 Chapter 18 酝酿着的诺言，保存期又有几年
- 179 Chapter 19 风往北吹，你走得很干脆
- 189 Chapter 20 也许时间是一种解药，也是我现在所服下的毒药
- 202 Chapter 21 我用回忆剪成一部无声电影，纪念我们真挚的曾经
- 217 Chapter 22 信誓旦旦的承诺，全被时间扑了空
- 250 Chapter 23 能不能给我一首歌的时间，紧紧地把那拥抱变成永远
- 268 番外一：我不是小龙女，我是程英
- 274 番外二：我不是完颜萍，我是程英
- 284 番外三：想你的 1460 天
- 291 番外四：相遇太晚
- 300 番外五：后来的事



## 「一个关于相爱和相守的故事」

记得第一次看这个故事的时候，是在秋天。那时我正坐在公交车上，途中刚好路过一所大学，看到朝气蓬勃、青春逼人的学弟学妹，不禁回想起书中那个白衣飘飘的年代。

那些曾经的过往，有甜蜜，也有苦涩，还有淡淡的离别愁绪，至今在我脑海中清晰如昨。

全文沿着女主叶紫和男主向晖的单一感情线索，为这对普通的大学恋人生活中的点点滴滴融入浪漫的元素，使得丰富多彩的大学生活令人无限向往，读来亲切又温馨，仿佛置身于那纯美而年轻的纯真校园时光。

叶紫的笔下总是有最真实可人的人物性格，和发生在我们身边的故事情节，朴实无华但加入了她自己感情的文字和细水长流的爱情，看起来贴心又舒服。这些便是成就一篇好文不可或缺的因素。所以，文章的好坏不在辞藻的华丽，能够引起我们共鸣的就是一篇值得一读的好文章。

我相信我们都曾是天使，却不小心坠落凡间，在翅膀折断的一刹那，我们立誓要找到那个可以陪伴自己度过日落斜阳的人，我们坚信那个人就在某个拐角独自等待，等待着和自己度过地久天长，直到地老天荒。

都说相爱容易相守难，《可惜》讲述的就是这样一个关于相爱和相守的故事。我们都知道一场完美的恋爱是以步入婚姻殿堂为句点的，只是很多时候，我们终究只能在命运面前低头。

世上最美丽的爱情莫过于：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我也想知道，当深爱已成往事，当距离远得足以隔开一个海洋，当时间长得足以连记忆都变得模糊，他们能否跨过万水千山相伴到最终，坚持到最后，演绎真正绚烂动人的爱情，谱写真正不老的传说。

它打动了，我也希望能感动你。

木浮生

2014年11月10日





楔子

「谁能告诉我，要有多坚强，才敢念念不忘」



“我遇见谁，会有怎样的对白；我等的人，他在多远的未来；我听见风，来自地铁和人海；我排着队，拿着爱的号码牌……”

直到听完整首歌，我才不慌不忙地接起电话。铆足了劲和我比耐心的人，舍汪然其谁。

那几乎能震破耳膜的大嗓门，我把手机挪得远远的，仍能听得清清楚楚。

我努力消化着汪然所汇报的今天的事迹，顺手将一头长及腰际的头发全部捋到脑后，心里第101次发誓：一定要找个时间去剪了这三千烦恼丝。是谁说女孩子一定要留长发才显得温柔迷人，害我这一留便是七年。

“叶紫，你那头好吵。你在哪里？”

我张了张嘴，如果如实相告，会不会遭到她的一顿臭骂？

“你不会又去那里了吧？”汪然在电话里惊呼。

我轻笑，知我者，汪然也。

“……我对你无语。你这是吃着碗里的，想着锅里的。”

我亦无语。她后面那句话几乎让我无地自容。

“小姑娘，你又来了啊。还是老规矩吗？”老板娘笑吟吟地招呼我。我嗯了一声，算是回应。

我虽没说话，但凭汪然对我的了解，就算我不承认也早已是不打自招。

“叶紫，不是我说你，这么多年了你吃不腻吗？”

不腻吗？我抬头看了眼堂前的金字招牌，“王大娘米线”五个大字闪着

异样的光芒。想起来真是不可思议，这家店的米线竟然伴随了我七年的光阴。

我深吸一口气，手中的筷子随意在碗里搅动。明明刚才饿得要命，却突然间没了胃口。

“然然，我是不是很傻？”憋了半天，我才苦笑着开口。

电话那端的她沉默了。

付了米线的钱，我拿起包起身。对不起了，王大娘，其实我也不想浪费，可是……

好不容易挤上拥挤的公交车，我长舒一口气，上海的交通年年说整改，可年年还是这副德行。

一个转身间，我眼角突然瞥见一个熟悉的身影进了我才走出的小吃店，不禁低呼一声。想要再看得清楚些，公交车已经摇摇晃晃地开动起来。

电话里传来然然的声音：“死叶紫，你到底有没有在听我说？”

“然然，我……我好像看到他了。”我并不能确定是否眼花。

“哦？”她拖着长长的尾音，“哪个他？向晖 or 林森？若是前者，想必你是大白天天见鬼。要是后者嘛，本大师断定你们今生有缘有分，你还不快点追上去。”我能想象电话那头的她一定用手拨拉着眉尾，这都快成她的招牌动作了。

“你就不能说点好听的，我怎么就交了你这么个损友，遇人不淑啊。”我故意唉声叹气，没料想她轻描淡写地用一句“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就把我给顶了回去。口舌之争，我永远不是她的对手。

“我眼花，成了吧？”我低低道，“人家向晖现在在国外可是如鱼得水，混得是风生水起，还回来干吗？再说，就算回来，又和我有什么关系。”这话是在说给她听，又像是在说给内心的我听。

“你确定自己不是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导致精神恍惚，睹物思人……”她还要再往下说，我大叫一声“停”，引得路人纷纷注目。

“我知道你文化底蕴深厚，嘴皮子功夫了得，算我怕了你了。为了节省电话费，本姑娘决定现在就挂机，哼哼。”我想了想又对着电话吼，“晚上我在网上等你给我说今天的事，我警告你别再放我鸽子。”说完，我立刻按下了挂机键，不给她任何反驳的机会。

说起汪然，不得不让人感叹人与人之间缘分的奇妙。初中仅有的一年相处，性格迥异的我们却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之后，她回了北京，从





此一南一北的两人靠着鸿雁传书维系这段珍贵的友谊，当然我们也为中国的电信事业和交通事业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仔细算来，我们认识十多年了，这怎能不让人感叹岁月流逝，人生苦短。

回到家里，我连叫了几声“妈”，皆无回应，想来老妈又去研读中央的第144号文件了，今天的晚饭怕是又没了着落。

我随手打开电脑，登上QQ，一个企鹅头像不停地跳动着，双击点开，一行小字映入眼帘：“叶紫，我回来了。”

是他！真的是他！我的心剧烈地跳动了下，下意识地将QQ界面放大到全屏状态。

这个四年来从不曾亮过的头像，此时的签名档已从“叶紫，我走了，原谅我”变成了现在的“这一生情愿为你画地为牢”。

尘封的往事瞬间充斥了我的头脑，那些甜美的、痛苦的、惆怅的、心酸的记忆缓缓浮上心头。

与此同时，另一个QQ发来了笑脸问候：“小叶子，我今晚加班，不能陪你了，不要太想我哦。”我信手点了个抽打的表情回敬，凝在嘴角的笑容却有些勉强。

另一端，汪然的QQ如约亮起，我眯起双眼，抬手敲下一行字：begin now……



那一年的八月，气压很低，骄阳似火，一丝风都没有。

原本该在空调房内享受美食的我，此刻却被堵在离家门不足百米的小区花园内。相较于林森的气势汹汹，我一脸的闲适。

“为什么骗我？”林森怒视着我，目光寒气逼人。忽然觉得他的神色比冷气机更好用，很快我身上的汗水都被吓了回去。

“我骗你什么了？”我无辜地眨巴着双眼，明知故问。

“把你的录取通知书拿给我看。”他扯住我的书包肩带，而我死活不放。我小心翼翼地陪着笑脸：“和你是一模一样的，有什么好看的。”

他冷哼，高大的身影向我逼近，我吓得退后一大步：“给你看就是了，干吗这么凶？”我颇不情愿地从书包里掏出通知书扔给他，然后惴惴不安地垂着头，决定见势不妙就立刻溜之大吉。

见他气急败坏地打开信封，一张白净的脸孔在瞬间涨得通红，一会儿又呈铁青紧绷状，我暗叫不好，刚抬腿，手腕就被他强有力的手臂钳制住。我虽然疼得眼泪都快流出，仍是嬉皮笑脸地说：“看完了就还我，我还指望这通知书去报到呢。”

“你……”林森飞快地低头咒骂了几句，我没有听清，自然也不会细问，下意识地挣扎了下，却被他抓得更紧。

“叶紫，你有没有心？”他神色低落地问。

我笑得云淡风轻，耸了耸肩，说：“林森，你不了解我。”



“我不了解你？”他怒目而视。

看着他快抓狂的表情，我极度无语。这个人对谁都能保持冷静有礼、理智温文，唯独面对我时会时不时被我气得暴跳如雷。有的时候我也会检讨自己，是否真的对他太狠心太绝情？

我嘴角微勾，摸了摸下巴，抬头望天，嗯，万里无云，是个好天气。

“我最讨厌的菜是？”

“青椒。”

“我最喜欢的颜色？”

“紫色。”

“我最迷的球星？”

“罗伯特·巴乔。”

“我最喜欢的明星？”

“吴奇隆。”

“……”

“没话说了？”

“……”

“你还说我不了解你？”

此时小花园中的人逐渐多了起来，左邻右舍抬头不见低头见，我们这个样子被人瞧见总是不好，我得下帖猛药速战速决。我笑着摇头，问他：“林森，那你知道我喜欢什么样的男孩吗？”

在短暂的沉默后，他很有自信地开口：“我这样的。”

我哑然，头皮一阵发麻。很好，自恋到一定程度也就成了一种美德。

“林森，从一开始我就拒绝你，因为我一直都知道你不是我想要的。”说得够明白了吧，其实我不是没有心，只是我的心在遇到我喜欢的人之前，会收藏得很稳妥。

他深吸了口气，一拳捶在树干上，懊恼道：“我以为终有一天你会被感动。”

没错，高中三年，每次晚归都有他送我回家；如果没有他给我补习，我的成绩不会突飞猛进。

可是感动毕竟不是喜欢。因感动生爱和因同情生爱一样，都令我难以接受。

“林森，不要再把时间浪费在我身上了，没用的。”话说到这个份儿上，

我想我们连普通朋友都没法做了。

他淡漠的目光轻扫过我，我没来由地焦躁起来。见他缓缓举起手，我认命地闭上眼睛，心里却暗道：林森，你要是动手打我，你就不是个男人。

手掌忽地一紧，顿觉多了件东西，我睁眼瞧去，是林森把录取通知书塞了过来。他轻轻地道了声再见，随后转身离开。

我望着他的背影，原本该为终于摆脱他的纠缠而感到高兴，可不知为何心头突然涌上一丝怅然。

回到家中我把自己扔进沙发，不由自主地陷入沉思。

我还是能清晰记得同他初次见面的场景。一天之内，连着碰见三次。先是新生报到，迟到的我在大礼堂门口与同样心急火燎的他撞了个满怀，双双跌坐在冰冷的大理石砖上面面相觑，随后哭笑不得。临到安排座位时，我们被安置在了前后座，于是相视一笑，互相问好。傍晚放学时又在车棚推车的当口，发现有无聊人士将我的自行车与另一辆锁在一起，等到车主赶来，发现又是他。

林森是个优秀到近乎完美的男生，以其一流的学习成绩毫无悬念地成为各科老师眼中的得意门生，又以出众的外貌和颀长挺拔的身材成为女孩心中的白马王子。我一直不明白为何眼高于顶的他会独独钟情于各方面条件都不甚出色的我。

我苦笑一声，人人都羡慕于我的好运，又有谁能够体会我从默默无闻忽然上升为全校焦点而陡增的压力？

泛黄的信封上留下林森濡湿的手指印，薄薄的几张纸落在我手中却有巨石般的重量。

填报志愿的前夕，他不止一次征询我的意见，在得到我报考Z大的肯定答复后，才在最后一天填上自己郑重的一笔。

他的故作高深只换来我的好气又好笑，我可不希望之后四年还要继续遭受他的荼毒和同窗的白眼。于是我把Z大悄悄换成了J大，我偏不让他如愿以偿。而Z大和J大分属两个城市，不管今后会怎样，至少我能享有四年的清静。

防盗门被推开的咣当声拉回了我飘忽的思绪，是妈妈提着满满的两个购物袋走入，我忙伸手接过，低头一看，竟全是些零食、水果和糕点，不觉失笑：“妈，你买这么多东西干吗？”



“给你带去学校，听人说J大的伙食不好，怕你饿着。”妈妈捏了捏脖子，坐到我身边。

我讨好地倒了杯水给她，撇撇嘴，说：“那也不用这么多吧。”

“你吃不完还有林森呢。”

我哑口无言，话语在舌尖转了几个来回，终于默默吞下。

仿佛是意识到我情绪上的转变，她诧异地问：“刚才遇上林森，让他上我们家玩，他说改天再来看你。你俩这是怎么回事？”

“妈，我和他又不是一所学校，你就别操这个心了。”我说得已是无比婉转，仍是被妈妈狠狠一记敲在脑门上。

我委屈地撇了撇嘴，小声嘀咕几句。她哼了一声：“不要当我不知道，定是你耍了花招。”

知女莫若母，我只得讪讪干笑。

“你从小娇生惯养，什么都不会，从来也没出过远门，原本有林森替我们照顾你，你这孩子还非不领情。”母亲大人满腹牢骚脱口而出，看来在一两个小时之内都不会结束。我瞥了一眼客厅里的挂钟，暗暗叫苦。

“林森这孩子人乖巧，读书又棒，对你也好……”我把脸转向一边，尽量做到左耳进右耳出。类似的话，我前前后后听过不下百遍，耳朵上的老茧也起了几层了。

“……”

“我真搞不懂你整天都在想些什么。”每次“推心置腹”的谈话都是在我的无声抗议后以这句为作为结案陈词，我喘了口气，终于得以解脱。

我可以对妈妈的话不加理会，可是她每多说一次便会在无形中使我的愧疚加深一层。

我在企盼和焦躁中迎来了开学，幸好新鲜忙碌又丰富多彩的大学生活很快冲淡了我对林森的内疚之情。

竹喧是我步入大学后认识的第一个朋友。新生报到那天，我着实有些兴奋，因为这是我头一次离开父母独立生活。我按照录取通知书上罗列的流程，注册、交学费、领取一堆生活必需品后，推开了430寝室的大门。当时她正哆哆嗦嗦地站在小梯子上吃力地挂着一床蚊帐，回眸望我，满了汗水和灰尘的小脸堪比花猫，显得尤为滑稽，她扑闪着黑白分明的杏眼冲着我甜甜一笑，一脸的真实在瞬间就打动了我的。

我正准备进行自我介绍，却被接下来诡异得出乎我的意料的画面给打断。只见她躬身奋勇往下一跳，我目瞪口呆地看着她漂亮的自由落体运动……

伴随着乒乒乓乓的响声，角落里柜子上的瓶瓶罐罐加上脸盆、脚盆全都打翻在地，而她坐在其中无辜地瞅着我。我在几秒钟的呆愣后终于爆笑出声，这样的迎接方式委实令人记忆深刻。

这是我初次见识竹喧的彪悍，未曾料想，这仅是开始。晚上的寝室睡前卧谈会让我又一次领略到她无比强悍的言行。

整理完寝室后，下午则是千篇一律的开学典礼和动员大会。高中时，每个学期总会有这么一出，真没想到，进入大学仍是不能免俗。近一天的忙碌后，早已疲惫不堪的室友们陆续回到寝室，年轻女孩们聚在一起，总有说不完的话题，所以很快熟识起来。

长着娃娃脸的梅玫，却是七人中年龄最大的一个，自然当仁不让地被选为寝室长。

说话细声细气的裴子瑜，温柔稳重，安静地坐在床头听我们讨论，不太插嘴，但每一次恰到好处地柔柔笑意，会让我产生一笑倾城、再笑倾国的错觉。

陈冬，不厚道的竹喧立马给她起了个绰号：冬瓜。的确，陈冬长得白白嫩嫩，脸上还挂着两个可爱的小酒窝，这个外号很适合她。

名字最富有诗意的当属柳如烟。据她自己推断，她母亲怀她的时候正迷琼瑶，因此疯狂地指望女儿也能像琼瑶文艺片中的女主一样，如杨柳般婀娜，似烟雾般梦幻。按照竹喧恶毒又颇为嫉妒的说法却是她长得实在是太对不起群众，大家一看，这名字真好，赶紧如烟般散掉吧……其实就是恶灵退散！

程英是寝室中唯一一个家在外地的女生。她酷爱武侠，一共带了两个行李箱，其中一个竟被金庸全集塞满，美其名曰：精神食粮。她的座右铭即是：可以不吃，但是不能不读金庸。她对武侠小说的迷恋程度，从她的姓名便可见一斑。那美若天仙，又对杨过一往情深，却始终将这份感情压抑在心中的黄药师之关门弟子，也曾给我留下极其深刻的印象。

不知是巧合还是老师有意的安排，被分在同一寝室却性格迥异的七人，竟然都是天秤座，这一点着实让我们小小兴奋了一把，大家还约定到时可以一起庆祝生日。



晚上十点，宿舍楼准时熄灯，我们在一片咒骂声中不情愿地各自钻进蚊帐。夏末和初秋的接替，空气中弥漫着湿气，稍稍一动，额上仍是冒出一层薄薄的汗水。

我从枕头底下摸出微型风扇，旋动按钮，惬意地享受着阵阵凉风。一时之间，扇叶转动声、蒲扇的哗哗声不绝于耳。就在我昏昏欲睡之时，对床的竹喧忽然开口说：“姐妹们，我给大家讲个笑话吧。”

“好啊。”我顿时来了劲，连声附和。

其余几位室友也兴致高涨地探出半个身体，一个劲地催促：“快说。”

竹喧清了清嗓子，故作神秘道：“是个黄色笑话。我话说在前头，以后不要说是被我带坏的。”

几丝闷笑从角落中发出，不知出自谁之口。竹喧没有理会，见我们无异议，她嗖的一下坐起来，双腿一盘，如老僧入定，慢条斯理地说开了：

“有一个男子，身材高大，长相英俊，又是家财万贯，几乎是每个女子梦想中的钻石王老五。可这样一个极品男，却一直没能找到理想中的另一半。不是他眼界太高，而是因为他有一个难以启齿的隐疾。”

话至此，竹喧顿了顿，柳如烟插嘴问：“不是他有什么暗疾吧？”

竹喧嘿嘿干笑，接着说：“他只要一开口说话，原本中意他的女子都会逃光光，原因无他，他又尖又细的嗓音，同太监无多大区别。为此，他苦闷了很久，终于有一天，他不甘再被人嘲笑转而去医院求医。医生在为他做了详尽的全身检查后，告诉他要改变声音不是没有办法，但是要下定决心很难，唯一的方法是成为真正的太监，除此，再无其他疗法。男子正值壮年，怎肯轻易答应，犹豫许久，还是放弃了就医。随着他年龄的增大，身边的朋友一个个娶了老婆，生了孩子，只有他还是孤家寡人，心中愈发孤苦。于是在一个午后，他独自一人去海边散步。看到许多人在游泳，他便也心痒下了水。他被告知只有周围一公里处是安全区域，私自远离会遇到鲨鱼。他在水中泡了一会儿，心情也好了很多，游得兴起把之前的告诫抛到脑后，越游越远，渐渐离开了安全区域。一阵腥风刮过，他听见耳边似乎有人在大叫，这才忆起刚才的警告，慌忙往回游，已是来不及。眼前一花，几条凶猛的鲨鱼朝他扑将过来，他感觉下半身一痛，水面上立时漂起几缕红丝。慌乱之间，他只能开口大叫：‘救命啊，救命啊！’”

竹喧的描述生动形象，像是亲眼所见，我完全沉浸在紧张的氛围里。她先是用尖细的声音叫了几声“救命”，然后埋下头，用手扼住脖子，压

住嗓子粗声粗气又有气无力地叫唤道：“鲨鱼来了。”

寝室里鸦雀无声，仿佛连针掉在地上的声音都能听得清晰分明。我还在等着竹喧接下文，她迟迟不发话。这就完了？没头没脑的算什么故事。我实在是忍不住了，开口问道：“竹喧，你的声音怎么变了？”

死一样的沉寂后，寝室忽然炸出一长串爆笑声，柳如烟和梅玫已然笑得东倒西歪，程英和陈冬拼命揉着肚子，连一贯矜持的裴子瑜也止不住发出银铃似的笑声。竹喧从床上蹦了起来，怒喝：“死叶紫，你才声音变了呢。”一句话又惹得整个寝室的人捂着嘴狂笑不已，只有我无辜地眨着双眼，不明白自己究竟说错了什么。

直到管理处阿姨拍响了寝室大门，她们才意犹未尽地噤了声。

很久以后，我才弄懂了这个笑话的含义。从这天起，每次说到鲨鱼，我和竹喧总会成为被嘲笑的对象。为此，我的耳朵没少受竹喧的蹂躏。

当然，本次卧谈会也在无形中增进了彼此间的友谊，为以后四年的和平相处和共同进步打下坚实的基础。



深秋的夜晚，总是带着微凉的惬意。

我心不甘情不愿地被老爸老妈推出家门，踏上去学校的漫漫征程。

最初的新鲜感消失后，我开始讨厌星期天，讨厌每个周日都要换三辆车，横跨大半个上海市区回到这里。这个闪着金光的校名就像围城似的，外面的人打破了头拼命往里挤，而在里面的人就直想着能尽快毕业脱离苦海。

背着厚重的双肩包，一手提着一大袋苹果，我用膝盖撞开了寝室的大门。

“小叶子，你回来了，”门边的床铺跳起一个肉弹，直扑我而来，“可想死我了。”

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问：“我怎么不知道自己这么受欢迎？”我斜眼瞥了下竹喧，把手里的水果往后藏了藏，“你不会是挂念上它们了吧？”

“我是这种人吗？”竹喧苦笑着朝墙边努了努嘴。

角落里一溜红色的水瓶并排列着，唯独少了竹喧的那两个。我将袋子扔在行李箱上，再把背包甩到了上铺，狂笑：“你又丢水瓶了。哈哈，谁让你非要买鹤立鸡群的粉蓝色呢？”我摸着笑得微疼的肚子，眼睛眯成了一条缝。

“你还幸灾乐祸啊你，”竹喧长长的手指狠狠地掐了我一把，“这已经是开学以来的第三回了。”

我吃痛地大叫：“怕了你了，死竹子，下手这么狠。”

“不管，你现在陪我去买，”她抱着我的手臂撒娇，“好不好吗？”

我浑身起了鸡皮疙瘩，说：“我说竹子，你这套要是用在你那前男友